

昨晚写文章睡晚了，生物钟还是习惯了早醒，想着反正是宅在家里，既不能出去，也没什么要紧事，不用急着起床。明晃晃的阳光从对面大楼反射过来，照在眼睛上热辣辣的，我拉上窗帘，把朝霞关在外面，只想赖床上睡个回笼觉。

闭着眼，很享受这安静的慵懒，可怎么也睡不着了。窗外一直有窸窸窣窣的声音，轻轻的、小心的，似乎怕被人听见。不会是老鼠吧？声音还在继续，想想不对，天已亮，老鼠怎敢来？再睡，声音还是连续不断，是小偷？到处都是“天眼”，还有这么明目张胆的？犹豫、惊吓又猜疑着，难得睡个懒觉被搅，太气人了！究竟是谁这么捣蛋？我披衣跳起，随手



拿了只衣架壮胆，蹑手蹑脚跑到窗前，以“雷霆万钧”之力，猛地拉开窗帘推开窗。声音没了，我挥舞衣架大叫，我看见你了，出来！哪有人？什么都没看到。想想好笑，这么高的楼，又是大白天，谁上得来？外面没吃食，猫都不肯来。庸人自扰！别疑神疑鬼了，继续睡。

头刚碰上枕头，声音又响起。怎么回事，竟不怕人！我非抓住它

春去春又回

叶良骏

不可！这次学乖了，躺着不动，悄悄地看。一会儿，一只灰灰的小毛球出现了，有一只只在晃，我屏住气一动不动。窗前出现了两只灰鸟，一面交颈梳理羽毛，一面轻声呢喃。是喜鹊？长尾巴拖着，挺像的。脑门上有白毛，白头翁？没等我看明白，两只鸟一声声交互鸣唱，一只叫声单调，是短促的音符；一只却是婉转的长句，点着头，似乎在向另一只说些什么。仔细看，叫声单调的那只通体灰色，尾巴很短，体形也小。它不肯多说一句的样子，只以单音矜持地答着；另一只尾巴很长，羽毛灰里带金夹红，头昂起，它殷勤地唱着，毫不在意对方的心不在焉。这么亲密又有点随意，肯定是夫妻鸟！

唱着动听的晨曲，诉着委婉的心事，细语日常的琐碎，两只不知名的鸟毫不理会屋内的我，兀自自倾爱意，看得我心里柔绵一片。我忍不住轻轻地起床，想去看个仔

细，并与它们打声招呼。没等我走近，扑棱棱一声，两只鸟迅急飞离，它们张开双翅，像射出的子弹，飞向天空。晨曦中，七彩阳光牵出片片霓虹，小鸟浑身金灿灿的。我追到窗前看，只见它们在空中飞旋，小小的黑眼睛映着霞光，像珍珠般的，那么亮，那么纯。

小鸟飞远了，变成了两只小圆点，消失在飘渺的远方。我仰望天空，晶莹的白云漂浮在蓝色的雾气中，静谧、安详。极目四望，再看不见鸟的踪影。云间没有了这么可爱的生灵，终究是寂寞的，就如我这个春日的心情。不知它们是否会再来？来了，我是否还能认出它们？认出了，它们是否肯留下呢？许多风景已是昨日不再，它们藏在一个日子后面，不管是执手相送，还是无语别泪，都在不经意时拥有，不舍时失去。春去春又回，虽说桃花依旧笑春风，但年年岁岁花不同，人面桃花怎映红？就如“美丽小鸟飞去不回来”，即使重见，也不是旧模样了。

世上没有任何人或东西可天荒地老，记着初见时惊鸿一瞥的美妙，就是了。也许，只有藏在心里，才是一生！

题目里的“和头”是沪语，音“舞头”，指某个菜的辅料。比如萝卜红烧肉里的萝卜、茭白鳝丝里的茭白、葱烤鲫鱼的葱、菜肉馄饨的菜……又好比中药里“君臣佐使”之“臣”。至于我很爱吃的青椒茭白炒肉丝，三者差不多各占三分之一，分不清主和次。

不知道别人的感觉如何，于我，总觉得那些辅料比主料更美味。个中奥秘，或许是调和鼎鼐之际，“和头”吸收了主料的油脂，同时，它们的分子结构与主料释出的蛋白质产生了微妙的化学反应，既保持了自身的口感，又合成了兼具主料风味的氨基酸……

熟悉三国故事的读者都知道，若是没有诸葛亮，刘备就当不成蜀汉的皇帝；没有周瑜，孙权也成不了东吴的主君。一个篱笆三个桩，一个好汉三个帮，只不过，在小说、话剧和影视剧里，刘备与诸葛亮、孙权和周瑜的角色比重，对换了一下。

或许，因为不必独力承担作者赋予的使命，文学作品当中，最受读者喜爱的常常不是主角。比如，贪吃的猪八戒比一脸严肃的孙悟空更讨人喜欢，只为八戒有人情味。《红楼梦》里，凤辣子的形象比林妹妹饱满，也缘于她身上有烟火气。反过来说，这些配角的活色生香，亦是因了主角的反衬。

我们幼时，多有宏愿，要成为科学家艺术家，要当上将军或文豪……我们年轻时，又把希望寄托在儿女身上，放学之后，带着娃东奔西赶，学琴、学画、学围棋、学奥数，补语数外，补物理化学……及至儿女们长成，不少家长才沮丧地发现，孩子离自己

心目中的成功标杆，还差

了若干距离。若无辅料，菜也做得成。红烧鲫鱼可以不放葱，馄饨可以包纯肉馅的，味道却相差甚远。倘若没有凤姐，《红楼梦》里的生活气息和人间世相，也会少却许多。看过陈佩斯朱时茂《主角与配角》小品的，莞尔之余，都会领悟配角的重要。

有一篇曾广为流传的文章，文中的小女孩考试成绩一直位列全班第23名。她开朗乐观，乐于助人，人缘很好。她的理想，是当一名幼儿园老师，然后是当妈妈。她认真地告诉自己的母亲：“老师告诉我们——当英雄路过的时候，总要有人坐在路边鼓掌。妈妈，我不想成为英雄，我想成为坐在路边鼓掌的人。”从失望到释然，她的父母明白了一个道理：如果健康，如果快乐，如果没有违背自己的心意，我们的孩子，又何妨做一个善良的普通人。

生而为人，由于天赋、家世、性格、机遇等原因，绝大多数人都成不了英雄（或主角）。那篇文章中的这个小女孩在班里当不成主角，她长大以后，却会成为一个称职的员工，以及家里的主角之一——母亲。很多当不成金领的孩子，会成长为高级技师、厨师、农艺师、家政员……只要坚持下去，在各自的领域，他们也有机会成为主角。

红花虽好，还需绿叶扶持。道理人人都懂，但是，能脚踏实地地做好配角，亦非易事。想想那些与主料相得益彰的“和头”，能当好配角，也是值得敬重的。

是张的；没有黄鱼，钱得照付。黄鱼之外，所有的鱼归船主。

张老板慨然允诺。到浙江海边，登上渔轮。老半天，开到外洋那海水深蓝发黑、涌动起伏、水天一色的所在，亲眼看渔轮拖网扫海。这天，张老板

美美地品吃了刚刚捕上船的野黄鱼一条，渔船上是大地的宁波烹调法——大黄酒咸菜汤。另两条带回家孝敬娘。船员都说他运气好。

张老板的娘也是宁波人。我不得想起母亲，和那沉甸甸的晾衣竹竿。

暂停了大闹天宫般的蹦跳翻滚，暂停了同妹妹的吵闹追逐，五岁的孙儿换了一个人，在沙发上静坐下来。

推迟开学的幼儿园在网上授课，我的手机成了孙儿的临时课本。时间慢了下来，窗外透入的光柱中，浮尘也停止了飘动。他注视着“手机课堂”上变幻的影像。一个很轻的声音突然间放大，两岁的妹妹喝果汁笑出了声。我看向孙儿，他的身子没有动，眼神也没有动。我心中笑了一下，孙儿长大了。

两岁的孙女，最喜欢唱的歌是《祝您生日快乐》。这也是她会唱的第一首歌。一年前，牙牙学语时就会哼唱了。这天，她唱起了生日快乐歌，却遭到了哥哥的质疑。原来妹妹还不懂什么是生日，但五岁的哥哥懂。哥哥问：“我们家今天没有人过生日，你在给谁唱呢？”妹妹的回答令我很意外，她说：“为别人的生日唱歌。每天都有人过生日。”我欣喜地望着两人，点头说：“你们都对。”

但愿你们，还有我，以后都能这样——做一个把别人的快乐，也能当成自己的快乐的人！

我们家将干干硬硬的蚕豆，一劈两月，在锅中放入清水，将豆瓣煮至将熟未熟，再放入色黄如金的雪里蕻咸菜，不放油，更不加任何佐料，一锅咸菜豆瓣汤很快就上了桌。一尝，豆酥，汤鲜，雪里蕻脆嫩脆嫩，那样的味道，直到今天我都没有忘。

袁枚是清代的一位美食家，对于春蚕豆，也是推崇备至，他在《随园食单》中说：“新蚕豆之嫩者，以腌芥菜炒之，甚妙。随时随采方佳。”前些年我在一家餐馆也品尝过，果如袁枚所说，其味“甚妙”。但总觉得有点暴殄天物，近乎奢侈。印象中，母亲那时候是专拣老蚕豆，与咸菜同炒。母亲是常

夫妻之道

周云海

他和她是一对寻常夫妻，守着一个平平淡淡的家。他不优秀，但老实本分顾家，她不漂亮，然勤俭

勉力持家。他和她没有过你依我依的浪漫情爱，在春去秋来、往复循环的烟火日子里，他和她孕育了家

醪的浓醇和亲情的温馨。他愿她快乐，她要他安好。

他已做了她30年的丈夫。只是在夜里，他会时常梦回从前年轻时时光。他和她结婚了；他和她离婚

了；或是他离家出走，去了一个很远很远的看不到

的地方……梦醒了，天亮了，不禁感叹，好荒唐的梦。他还是一如既往，波

澜不惊地过着他和她平平淡淡、没有奢望，但由一个

个小希望或是小欢喜串起来的烟火日子。

这是怎么了？她不知道他湮伏在午夜里的心梦。心

梦，永远不必也不能泄露。他平庸，不能在物质上给她幸福，但绝不让她在

精神上受创，他尽可能地使她开心。不让让心梦拆了他和她的家，清贫之家不能承受失

梁之重。这心梦不是没由来的无稽之梦，它是由重重叠叠的烟火日子堆垒生

成的。她希望自己和他都安好。但在她和他的家里，她不准他拂逆她的意愿，他要她和他像两张A4纸复印

件那样，与她的意愿完全重合。但他和她并不是一次复印生成的两份内容完全一样的复

印件。她已做了他30年的妻子。她是他最亲近的人。她觉得对他不必像对别人那样客气或是客套。生活中她对他说话总是“很冲”，质

诘、诘难、羞辱、不搭理，成为她和他惯常的夫妻交流方式。

他忍着。他不优秀，可不是脓包。他有涵养。心梦让他回到年轻时光。

年轻，可以有选择或是回头。可是这只是潜伏在心底的企望，是回首望，并不是向前望。理性和情商让他一如

既往地过着他和她平平淡淡。他希望把这心梦丢到爪哇国去。他

和她的生活可以没有花好月圆，但可以有夕阳下牵手的投影……

老丈人的话语撞了他的心梦。他看到了他和她在夕阳下还要继续的时光。

已是米寿之年的岳父母身体尚健，过着与儿女一碗汤距离的平淡而安好的生活。但他听她说岳父母在一起时常言语

七夕会

春回大地，万物生发，正是吃蚕豆的好时候。蚕豆，有客豆和本地豆之分，产自上海郊区的称本地豆，赛如小家碧玉，与客豆相比，豆粒小，上市早，更嫩。爱尝新的主妇，去菜市场将本地豆买回家，剥去豆荚，一颗颗绿莹莹的蚕豆，带着春汛

的气息而来。我品尝蚕豆，尝的是春味儿。范淹桥在《茶烟歇》中写道：“初穗时，摘而剥之，小如

薏苡，煮而食之，可忘肉味。”将春蚕豆煮而食之，味道竟然赛过了肉味。清明前后，裹在

豆荚里的蚕豆，饱满得像是要将长长的蚕豆荚撑爆裂似的，再也耐不住睡在豆荚中的寂寞，蹦

跳着，都想早早来到餐桌上。初夏的蚕豆，丰硕肥壮，虽不及春蚕

豆那般水嫩，但又粉又糯，食之如怡。端午

节一过，豆荚则由绿变黄，再成灰褐色，堆在菜摊上的蚕豆，

“豆”老珠黄，身价一落千丈。

我小时候，每逢蚕豆落令，母亲去菜市场，花不了几个钱，

拎着满满一大竹篮蚕豆回家，我和弟妹，团团而坐，剥去豆荚，

将大如硬角儿的蚕豆，摊放在通风处晾干，或放在日头下晒几

天。待到西北风紧，窗外飘起雪花，菜市场的蔬菜，既少又贵，



谷雨三朝看牡丹 叶奇 摄影



七夕会

春回大地，万物生发，正是吃蚕豆的好时候。蚕豆，有客豆和本地豆之分，产自上海郊区的称本地豆，赛如小家碧玉，与客豆相比，豆粒小，上市早，更嫩。爱尝新的主妇，去菜市场将本地豆买回家，剥去豆荚，一颗颗绿莹莹的蚕豆，带着春汛

的气息而来。我品尝蚕豆，尝的是春味儿。范淹桥在《茶烟歇》中写道：“初穗时，摘而剥之，小如

薏苡，煮而食之，可忘肉味。”将春蚕豆煮而食之，味道竟然赛过了肉味。清明前后，裹在

美食

美食

